

臺中市霧峰區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 撤銷補助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(申請人) _____ 身分證字號: _____

(受補助兒童 _____ 身分證字號: _____), 因:

申領準公共化托育補助

經政府公費安置收容

其他:

故自 _____ 年 _____ 月起撤銷臺中市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補助資格，爾後若符合補助資格，將自行重新提出申請。

如有虛報不實情形致相關權益受損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無條件繳回溢領津貼，特此具結。

此致

臺中市霧峰區公所

立切結書人(申請人):

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:

地址:

連絡電話:

受託人:

身分證字號:

關係:

連絡電話:

*請檢附父母雙方身分證正反面及幼兒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(影本皆需蓋父母印章)。

*委託辦理者除上列文件，另請檢附受託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